

2025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预算代码: 334001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监督检查自然资源、空间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组织县域发展战略研究，探索城乡统筹发展模式，推动全县城乡一体化进程。

（二）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负责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和维护；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负责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

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组织开展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落实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全县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市建设行业涉及本部门的相关专业规划的编制工作和城市设计工作、建设工程规划工作；指导乡村建设规划编制和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执行国土空间规划政策，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负责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管

理工作；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审查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统筹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订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负责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工作；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落实占用耕地补偿制度。

（九）负责管理全县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县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工作，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

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

（十一）负责全县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工作；按规定权限依法管理矿业权的审核登记和转让审核登记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落实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开采总量控制及相关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负责全县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规划勘察及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三）推动全县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订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贯彻执行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四）查处全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

（十五）承担县城乡规划审批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十六）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十七）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5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34.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618.9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6.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099.2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474.9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8.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19.7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53.71	本年支出合计	58	7,253.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253.71	总计	62	7,253.71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025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253.71	7,253.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33	116.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33	116.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31	75.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35	35.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7	5.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33	15.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3	15.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3	15.3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99.24	5,099.2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99.24	4,699.2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344.14	4,344.14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55.10	355.1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2121002	土地开发支出	400.00	4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74.98	1,474.98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474.98	1,474.98					
2200101	行政运行	388.59	388.59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66.10	66.1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2.40	42.4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659.45	659.45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13.41	13.41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05.02	305.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10	28.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10	28.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10	28.10					
229	其他支出	519.73	519.7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19.73	519.7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19.73	519.7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025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253.71	548.34	6,705.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33	116.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33	116.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31	75.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35	35.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7	5.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33	15.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3	15.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3	15.3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99.24		5,099.2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99.24		4,699.2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344.14		4,344.14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55.10		355.1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2121002	土地开发支出	400.00		4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74.98	388.59	1,086.3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474.98	388.59	1,086.39			
2200101	行政运行	388.59	388.59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66.10		66.1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2.40		42.4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659.45		659.45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13.41		13.41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05.02		305.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10	28.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10	28.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10	28.10				
229	其他支出	519.73		519.7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19.73		519.7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19.73		519.7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53.71	本年支出合计	59	7,253.71	1,634.73	5,618.9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253.71	总计	64	7,253.71	1,634.73	5,618.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34.73	548.34	1,086.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33	116.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33	116.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31	75.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35	35.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7	5.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33	15.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3	15.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3	15.3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74.98	388.59	1,086.3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474.98	388.59	1,086.39
2200101	行政运行	388.59	388.59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66.10		66.1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2.40		42.4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659.45		659.45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13.41		13.41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05.02		305.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10	28.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10	28.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10	28.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2025 年
度

单位：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2.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2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8.06	30201	办公费	13.5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1.1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7.84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9.76	30206	电费	1.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35	30207	邮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7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3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10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01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5.3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71.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20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7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2.2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97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8			
人员经费合计		502.05	公用经费合计					46.2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618.98	5,618.98		5,618.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99.24	5,099.24		5,099.2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安排的支出		4,699.24	4,699.24		4,699.2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344.14	4,344.14		4,344.14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55.10	355.10		355.1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 支出		400.00	400.00		400.00	
2121002	土地开发支出		400.00	400.00		400.00	
229	其他支出		519.73	519.73		519.7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 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19.73	519.73		519.7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 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 出		519.73	519.73		519.7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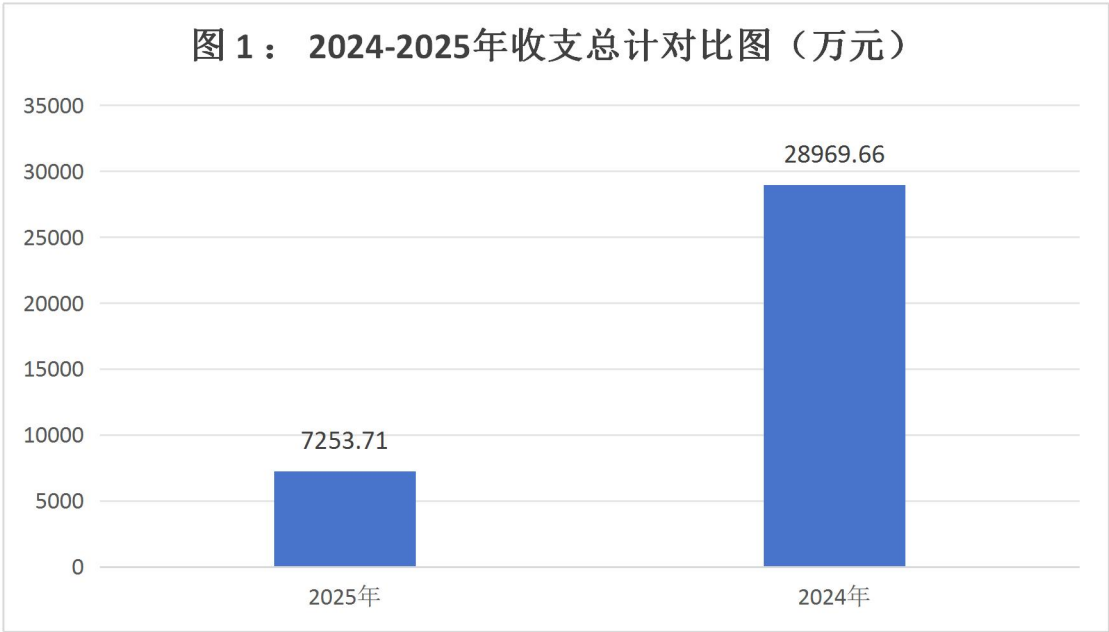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60		5.60		5.60		5.60		5.60		5.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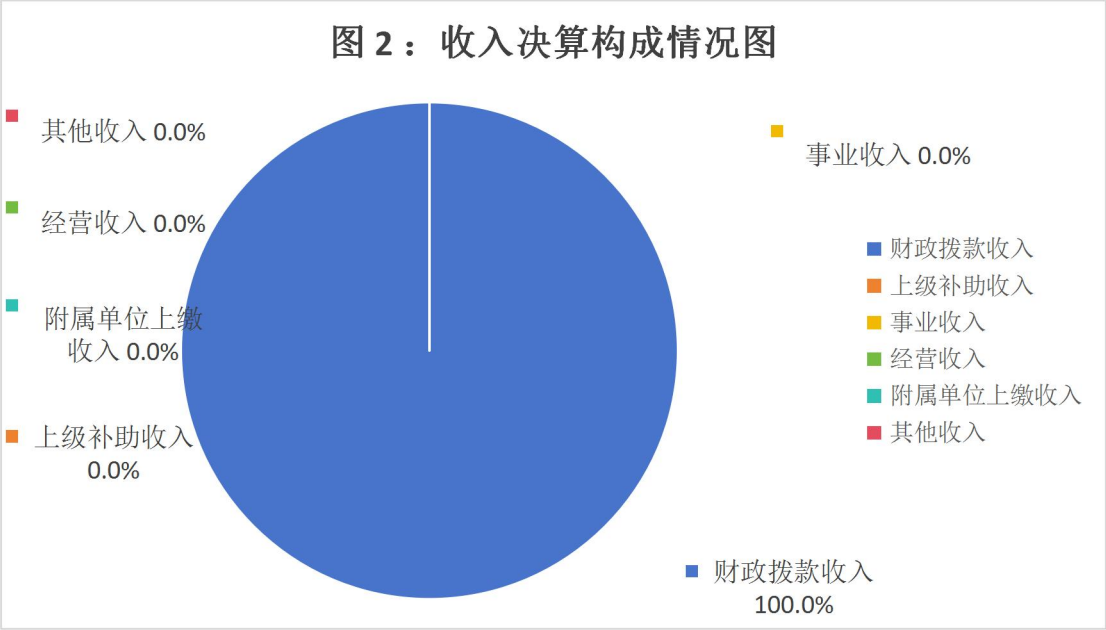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7253.71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1715.96 万元，下降 75.0%，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项目投入、征地和拆迁补偿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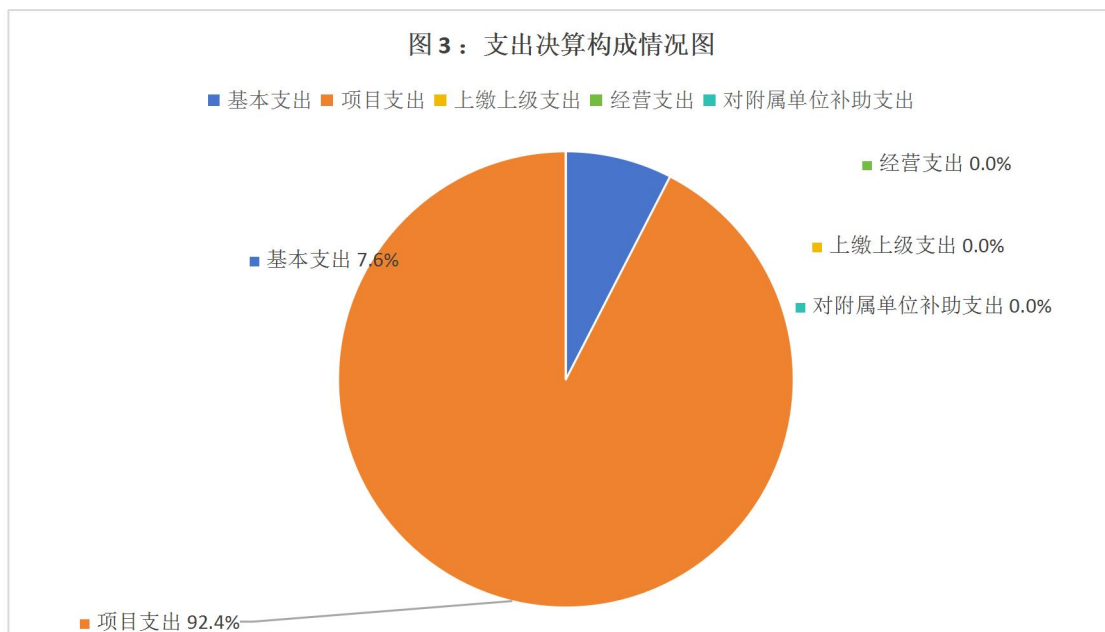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7253.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253.71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253.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8.34 万元，占 7.6%；项目支出 6705.36 万元，占 92.4%；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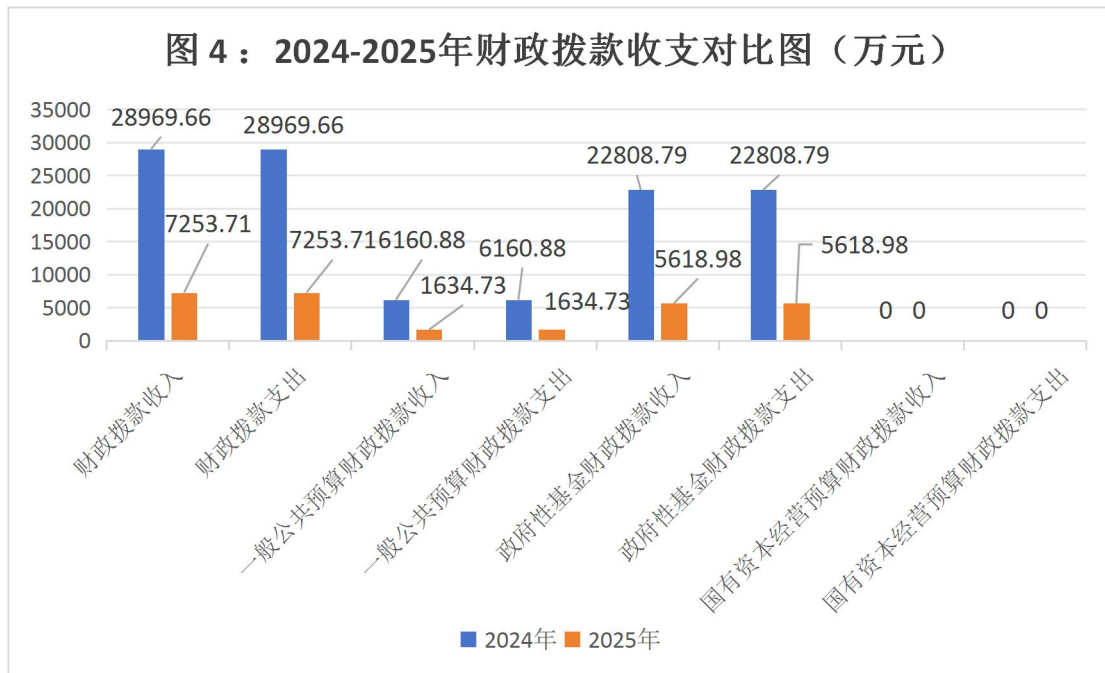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7253.71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21715.96 万元，降低 75.0%，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项目投入、征地和拆迁补偿项目减少。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253.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715.96 万元，降低 75.0%，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项目投入、征地和拆迁补偿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7253.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715.96 万元，降低 75.0%，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项目投入、征地和拆迁补偿项目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634.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4526.14 万元,降低 73.5%,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项目投入减少;本年支出 1634.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4526.14 万元,降低 73.5%,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项目投入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618.9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189.81 万元,降低 75.4%,主要原因是征地和拆迁补偿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5618.9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189.81 万元,降低 75.4%,主要原因是征地和拆迁补偿项目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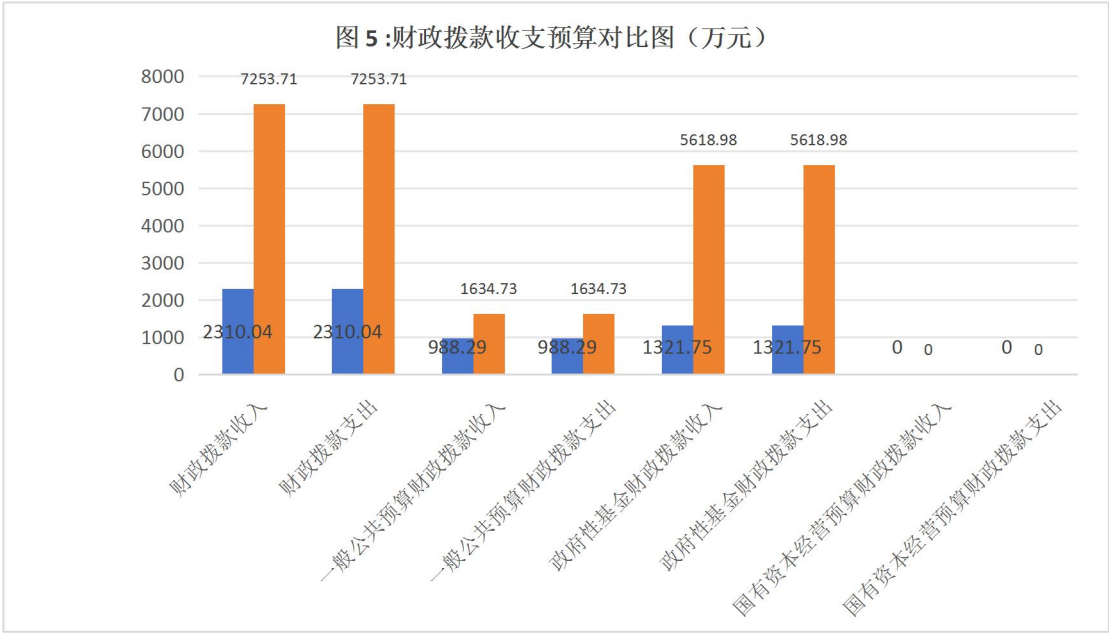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253.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4.0%，比年初预算增加 4943.6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专款项目投入增加；本年支出 7253.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4.0%，比年初预算增加 4943.6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专款项目投入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65.4%，比年初预算增加 646.44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一般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65.4%，比年初预算增加 646.44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一般预算安排的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425.1%，比年初预算增加 4297.23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征地和拆迁补偿费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25.1%，比年初预算增加 4297.23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征地和拆迁补偿费项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253.7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6.33 万元，占 1.6%，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统筹外工资、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5.33 万元，占 0.2%，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1474.98 万元，占 20.3%，主要用于土地变更调查、集体企业占地情况调查等项目、地质灾害点检测工资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8.10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城乡社区（类）支出 5099.24 万元，占 70.3%，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土地开发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519.73 万元，占 7.2%，主要用于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48.3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02.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 退休费、 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6.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做到了不超支；较 2024 年度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当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的工作任务；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 2024 年决算支出持平，主要原因是当

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的工作任务。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5.60 万元，支出决算 5.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 2024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60 万元：本单位 2025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5.6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

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 2024 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 2024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29 万元，较 2024 年度增加 0.06 万元，增长 0.1%。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其他交通费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1.31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1.3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1.3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1.3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5 辆，比上年减少 1 辆，主要是。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705.36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8 个，涉及资金 1086.3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5 个，涉及资金 5618.9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征地和拆迁补偿费、不动产登记平台运行维护费、第三方服务费等 2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政府购买劳务服务费（不动产登记中心）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3.63 万元，执行数为 73.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登记中心人员 20 名，实行窗口 AB 岗轮班制方式，实现午休和双休日不休制度，最大限度方便群众办事。提速增效，提高工作效率，实现群众和企业办理只需跑一次。未发现问题。

2、不动产登记平台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不动产登记平台运维工作执行于 2016 年，系统内容：一是开发信息系统；二是数据整合建库；三是接入省级信息平台；四是资料管理与信息共享。梳理灵寿县不动产登记专项资金项目存量数据的整合和日常登记业务。未发现问题。

3、第三方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 10 个第三方服务费项目；二是通过统筹

推进国土空间规划将全面提升我县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未发现问题。

4、土地整治项目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00 万元，执行数为 6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预计增加验收合格耕地面积 3100 亩；二是通过土地综合整治，提高耕地质量。未发现问题。

5、土地征收前期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5.1 万元，执行数为 15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 4 个项目耕地占用税拨付；二是保障土地征收工作顺利开展，保护被征地农民合法权益。未发现问题。

6、2025 年征地拆迁补偿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981.76 万元，执行数为 2981.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征地拆迁补偿费项目 1 个；二是征地与拆迁补偿费的落实，在保障 2025 年土地征收工作

的顺利进行的同时，为县政府对全县土地统一规划打下基础。未发现问题。

7、2023 年地质灾害点检测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3 万元，执行数为 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地质灾害隐患点 83 处检测员工资补助；二是落实群测群防员工作经费，切实调动其积极性，发挥群测群防员队伍在地质灾害防范工作中的作用。未发现问题。

8、责任主体灭失矿山复绿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1.43 万元，执行数为 81.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灵寿县责任主体灭失矿山复绿工程项目 1 个；二是通过本矿山复绿生态修复工程，改善矿山地质环境，恢复生态系统功能，增加土地利用价值，极大地提升了村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未发现问题。

9、灵寿县县域村庄风貌提升规划及各村风貌提升规划编制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6.1 万元，执行数为 6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

成村庄风貌提升规划及各村风貌提升规划项目 1 个；二是提高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改善人居环境，建设美丽乡村。未发现问题。

10、胡家坪村历史遗留砂石土尾矿渣处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41 元，执行数为 13.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尾矿废渣暂估量为 25755m³；二是通过技术创新，使尾矿综合利用率大幅提高，减少环境污染。未发现问题。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劳务服务费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3.629062	到位数：	73.629062	执行数：	73.629062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73.629062	其中： 财政资金	73.629062	其中： 财政资金	73.62906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计划完成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1 个。			完成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1 个。改革扎实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最大限度方便企业和群众办理不动产登记，提高工作效率，实现群众和企业办理只需跑一次。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个数（个）		1	1	10
		质量指标	业务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业务完成的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内（是否）		是	是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累计支用数+应付未付数+节余数）/ 累计分配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压缩不动产登记办证时间节省率（%）		100	100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速增效，提高工作效率		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2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不动产登记平台运行维护费		实施(主管) 单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	到位数：	12	执行数：	12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12	其中： 财政资金	12	其中： 财政资金	1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计划完成不动产登记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1 个。			完成不动产登记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1 个。不动产登记平台的正常运行及升级与维护。		100%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不动产登记信息系统数量（个）		1	1	10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建设维护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系统运维及时性（%）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内（是否		是	是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累计支用数+应付未付数+节余数）/ 累计分配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效果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20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录取信息准确率（%）		100	100	2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8	98	10
	总分						100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第三方服务费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	到位数：	200	执行数：	2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200	其中： 财政资金	200	其中： 财政资金	2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 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计划完成 10 个第三方服务费项目。			完成 10 个第三方服务费项目。通过统筹推进国土空间规划将全面提升我县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100%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第三方服务费项目数量（个）		1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内（是否）		是	是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累计支用数+应付未付数+节余数） / 累计分配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县国土空间治理体系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20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2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10
	总分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土地整治项目奖励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0	到位数：	600	执行数：	6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600	其中： 财政资金	600	其中： 财政资金	6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预计增加验收合格耕地面积 3100 亩。			预计增加验收合格耕地面积 3100 亩。通过土地综合整治，提高耕地质量。			100%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新增耕地面积（亩）		3100	310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元/亩）		2000	20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累计支用数+应付未付数+节余数）/ 累计分配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项目区经济		进一步带动	进一步带动	20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综合治理提高耕地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总分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土地征收前期费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5.1	到位数:	155.1	执行数:	155.1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155.1	其中: 财政资金	155.1	其中: 财政资金	155.1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计划完成4个项目耕地占用税拨付。			完成4个项目耕地占用税拨付。保障土地征收工作顺利开展,保护被征地农民合法利益。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完成应缴耕地占用税项目的数量(个)		4	4	10
		质量指标	完成项目的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缴纳耕地占用税标准(元/平方米)		20	2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累计支用数+应付未付数+节余数)/累计分配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土地征收工作顺利开展		进一步保障	进一步保障	20
		社会效益指标	被征地农民合法利益的执行保障率(%)		100	100	2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被征地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5 年征地拆迁补偿费		实施(主管) 单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981.7684	到位数：	2981.7684	执行数：	2981.7684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2981.7684	其中： 财政资金	2981.7684	其中： 财政资金	2981.7684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 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计划完成征地拆迁补偿费项目 1 个。			完成征地拆迁补偿费项目 1 个。征地与拆迁补偿费的落实，在保障 2025 年土地征收工作的顺利进行的同时，为县政府对全县土地统一规划打下基础。			100%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完成征地拆迁补偿费项目数量（个）		1	1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内（是否）		是	是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累计支用数+应付未付数+节余数)/累计分配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土地征收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社会效益指标	被征地农民合法利益的执行保障率（%）		100	100	2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被征地群众满意度（%）		98	100	10
	总分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 目 名 称	2023 年地质灾害点检测员工资		实 施(主 管) 单 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3	到位数：	8.3	执行数：	8.3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8.3	其中： 财政资金	8.3	其中： 财政资金	8.3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计划完成地质灾害隐患点 83 处检测员工资补助。			完成地质灾害隐患点 83 处检测员工资补助。落实群测群防员工作经费，切实调动其积极性，发挥群测群防员队伍在地质灾害防范工作中的作用。			100%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隐患点数量（处）		83	83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群测群防员的补助标准（元/人/年）		1000	10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累计支用数+应付未付数+节余数）/ 累计分配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的准确性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0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群测群防员队伍在地质灾害防范工作中的作用		显著	显著	2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群测群防员满意度（%）		98	98	10
	总分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责任主体灭失矿山复绿项目工程款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1.43828	到位数:	81.43828	执行数:	81.43828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81.43828	其中: 财政资金	81.43828	其中: 财政资金	81.4382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计划完成灵寿县责任主体灭失矿山复绿工程项目1个。		完成灵寿县责任主体灭失矿山复绿工程项目1个。通过本矿山复绿生态修复工程,改善矿山地质环境,恢复生态系统功能,增加土地利用价值,极大地提升了村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责任主体灭失矿山复绿工程项目数量(个)		1	1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内(是否)		是	是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累计支用数+应付未付数+节余数)/累计分配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土地利用价值		进一步增加	进一步增加	2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矿山地质环境,恢复生态系统功能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灵寿县县域村庄风貌提升规划 及各村风貌提升规划编制项目		实施(主管) 单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6.1	到位数：	66.1	执行数：	66.1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66.1	其中： 财政资金	66.1	其中： 财政资金	66.1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计划完成村庄风貌提升规划及各村风貌提升规划项目 1 个。			完成村庄风貌提升规划及各村风貌提升规划项目 1 个。提高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改善人居环境，建设美丽乡村。			100%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数量（个）		1	1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内（是否）		是	是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累计支用数+应付未付数+节余数）/ 累计分配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0
		生态效益指标	明显改善人居环境，建设美丽乡村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2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总分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 名称	胡家坪村历史遗留砂石土 尾矿渣处置经费		实施(主管) 单位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3. 4106	到位数：	13. 4106	执行数：	13. 4106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13. 4106	其中： 财政资金	13. 4106	其中： 财政资金	13. 410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尾矿废渣暂估量为 25755m3。			尾矿废渣暂估量为 25755m3。通过技术创新，使尾矿综合利用率大幅提高，减少环境污染。			100%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尾矿废渣暂估量（m3）		25755	25755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成交价标准（元/m3）		12	12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累计支出数+应付未付数+节余数）/ 累计分配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尾矿综合利用率大幅提高		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20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环境污染		进一步减少	进一步减少	2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总分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本单位 2025 年度共涉及政府购买劳务服务费、征地和拆迁补偿费、第三方服务费等 23 个项目，通过单位绩效评价均为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